株洲市制造业“智改数转”提质扩面行动方案（2027-2029年）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战略部署，全面落实湖南省纵深推进“智赋万企”的工作要求，推动全市制造业“智改数转”提质扩面，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紧扣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主题，突出“提质扩面、梯度推进、降本增效”主线，统筹推进需求侧制造企业改造提升与供给侧服务能力建设，加快培育本土数智服务主体，积极推动数智技术、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加速推进工业智能体在生产制造全场景落地应用，巩固提升新型技术改造、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建设成果，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制造名城、更具实力的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提供支撑。

二、工作目标

到2029年，工业重点县市区、重点园区数智化转型工作实现全覆盖，三年累计完成数智化改造企业300家（其中，基础改造企业100家，补齐数字化基础能力短板；深度改造企业200家，实现跨环节系统集成、业务协同）；规模工业企业数字化生产设备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分别达到85%、80%及以上；建成

基础级智能工厂 80 家、先进级智能工厂 70 家、卓越级智能工厂 5 家、领航级智能工厂 2 家、国家级 5G 工厂 10 家。

数智服务供给能力持续增强，培育一批可落地实施的本土服务商，新增年营收超千万元本土数智服务商 10 家、规模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 10 家；打造行业级数字化解决方案 5 个以上，总结提炼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株洲转型实践经验。

三、重点任务

（一）“智改数转”提质扩面行动

1.转型扩面，夯实数字化转型底座。将转型范围从四大试点行业拓展至全市“3+3+2”现代产业体系全部领域。面向信息化基础薄弱、尚未改造的中小企业，推广 ERP、简易 MES 等基础信息系统，推动企业从传统信息化迈向基础数字化，实现数字化水平 L2 级突破，扩大改造覆盖面。

2.提质升级，推动优质企业迭代跃升。针对已达 L2 及以上数字化水平企业，开展智能化集成改造，打通跨部门、跨业务数据链路，叠加部署工业智能体应用，推动向 L2.5、L3 及以上更高数智化等级迭代。引导符合条件企业争创国省级智能工厂、5G 工厂，打造一批工业智能体应用示范企业和转型标杆。

（二）要素供给保障行动

3.做强本土数智服务体系。依托天元工业软件园集聚工业软件资源，本土培育与域外引进并举，重点培育具备驻场实施能力的本地服务商，鼓励外地服务商来株布局或开展生态合作。建立

服务商资源池，实施分级分类动态管理。面向制造企业推广“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探索应用工业智能体，推动“一行业一服务商”建设，输出行业级数字化解决方案。

4.强化算力普惠支撑。积极争取并用好省级算力券，推动全市算力资源融入全省一体化算力调度体系；支持建设市级普惠公共算力平台，整合本地及域外算力资源，为全市企业提供普惠算力服务，降低企业 AI 智能化应用算力成本。

5.开展“AI+制造”场景攻关。发挥“揭榜挂帅”机制优势，征集重点产业应用需求，面向全国发布场景榜单，推动 AI 技术在工业场景落地验证，构建“技术突破—场景验证—产业应用” 闭环，以场景攻关带动行业智能化升级。

6.加大金融赋能力度。推动金融机构开发数智化转型专属信贷产品，创新担保模式，推行免抵押免担保，合理设置授信额度。对符合条件转型项目落实贷款财政贴息，将专项信贷申请情况作为研判企业转型真实意愿的重要参考。

（三）转型生态培育行动

7.完善数智化人才培育体系。依托本地转型成效突出的龙头企业示范场景建设企业教学点，强化转型观念引导，联合头部服务商开发定制转型课程，提升企业在职人员数智化实操能力。深化产教融合，共建产业学院与实训基地，实施订单式培养，补齐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后备人才供给。

8.推进园区集群协同共转机制。以产业园区为主阵地，聚焦

产业集群提能升级，鼓励各区县（园区）协同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公共平台、实训基地共建共享，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同步开展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推动企业单点改造向产业链组团数智化升级。

9.夯实数字安全与要素治理能力。联合运营商布局工业互联网、5G 专网、边缘算力等新型基础设施。发挥国资平台集采与风险保障作用，压降企业上云用数成本，缓释数据安全风险。规范工业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探索数据治理、确权、交易及场景化应用，释放数据要素价值。

10.建立转型成效风险共担机制。引导制造企业与服务商建立以降本、提质、增效量化成效为导向的合作模式，推行按成效分期付费，供需双方共同对标数智化评测标准，合理分担项目实施风险。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分管副市长总指挥，市工信局牵头，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政府办（市金融办）、市数据局、各县市区政府、各园区管委会为主要成员的制造业“智改数转”工作专班，统筹协调推进转型工作。各县市区同步搭建对应工作机制，构建上下联动、部门协同的工作格局。

（二）强化资金统筹。市本级三年统筹 1 亿元制造业数智化转型专项资金，支持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AI 场景攻关、人才培训、算力支撑、贷款贴息等。强化财政资金与金融政策协同，推广转型专属金融产品，发挥财政杠杆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参与，

构建多元投入体系。

（三）强化考核激励。将制造业数智化转型纳入县市区、市直部门年度评价，实行定期调度、季度通报、年度考核。对成效突出的地区和部门优先给予资金、项目倾斜。委托第三方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作为资金配置、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

（四）营造良好氛围。依托各类渠道，宣传推广转型政策、典型案例；举办转型大会、供需对接会、技能大赛，搭建交流合作平台。发挥行业协会、产业联盟作用，开展技术研讨、标准建设等，营造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良好环境。

附件：株洲市制造业“智改数转”提质扩面行动奖补政策

附件

株洲市制造业“智改数转”提质扩面行动奖补政策

一、资金总体安排

专项资金1亿元安排用于以下六个支持方向：制造业企业“智改数转”提质扩面、数智化转型贷款贴息、人工智能创新“揭榜挂帅”、工业智能体应用奖励、算力普惠补贴、数智化转型公共服务。上述资金安排为预期性控制指标，执行中根据年度项目申报评审和实施进展情况动态平衡，跨方向调剂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市财政局确定。

二、支持方式及标准

（一）支持制造业企业“智改数转”提质扩面

1.补助方式。采取直接补助方式，以验收后补助为主。改造项目通过评测、验收后可兑付补助资金，压实企业投资主体责任，确保自有资金投入到位。其中，L2.5以上等级设置有限前置启动资金，项目通过评审并签订正式实施协议后，一个月内预拨启动资金不超过5万元，用于保障项目按期启动实施。

2.等级划分。依据株洲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试点企业前期发展水平评测现状，与国家《中小企业数智化水平评测指标（2026年版）征求意见稿》一级至五级相衔接，将企业数字化发展水平由低到高划分为七个等级，具体等级划分如下：

等级	所处阶段	等级能力特征	奖补范围
L1	应用探索级（一级）	数字化基础条件初步构建，部分业务环节开始试用数字工具	不予奖补
L2	管理优化级（二级）	信息技术在部门内单点业务应用，业务线上化、规范化（已实施 ERP 或 MES 等系统进行管理）	奖补起始等级
L2.5	管理优化级（二级）	部门内业务闭环应用，可依托平台查看分析数据辅助决策（已建设 ERP + MES，但两系统模块数据未完全打通）	纳入奖补
L3	系统集成级（三级）	跨部门、跨环节数据打通，核心业务上云，业务集成协同（ERP 和 MES 系统打通并实现数据集成，实现业财一体化）	纳入奖补
L3.5	系统集成级（三级）	企业内部跨部门跨业务综合集成，探索平台化业务模式创新（ERP 与 MES 系统深度集成，并不少于三个场景应用人工智能技术）	纳入奖补
L4	数智赋能级（四级）	该级别企业在系统集成和业务协同基础上，能够将业务数据作为精细化经营管理和业务优化的重要依据，围绕研发设计、生产组织、质量管控、供应链协同、服务运营等关键环节，开展数据分析或较为成熟的人工智能应用探索，形成分析研判、辅助决策能力，推动企业由“系统支撑业务”向“数智赋能业务”转变	纳入奖补
L5	内生驱动级（五级）	该级别企业依托在细分行业领域长期积累并持续治理形成的高质量业务数据 ，将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供应链协同、经营管理或产品服务等关键业务流程，形成“数据支撑、智能判断、业务执行、反馈迭代、持续优化”的闭环机制，使数智化技术深度融入业务环节并成为企业持续优化和创新发展的驱动引擎，具备基于业务反馈、运行结果和新增数据持续优化迭代的能力（建设产业链全链协同，实现系统运用业务数据自行调控且全业务流程完全自主运行调整）	纳入奖补

L2 以下等级以数字化基础条件构建和单点业务应用为主，

改造投入相对较低，原则上由企业自主投入或通过市场化服务解决；L2 及以上等级进入管理优化、系统集成、数智赋能阶段，改造投入大、示范带动性强，是财政资金奖补的重点对象。等级跃升奖补从 L2 起步，L2 以下等级不安排奖补资金。企业数智化水平等级以第三方评测机构评测结果为准。

3.补助标准。对评测验收达到 L2.5 及以上等级的，按照核定有效投入的一定比例给予补助（L2 级实施定额补助）。

目标等级	合理投入金额（参考）	补贴比例	单项补贴上限（万元）
L2	50 万以内	定额	5
L2.5	50 万-100 万	不高于 30%	15
L3	100 万-200 万		30
L3.5	200 万-300 万		40
L4	300 万-500 万		100
L5	500 万以上		200
合计	——	——	——

注：实际补助金额以项目评审核定的有效投入和验收达成的等级为准。

4.验收评价要求。项目完成后，依据评价指标对企业数智化发展水平进行评测验收，达到目标等级的，方可兑付验收后补助资金；未达到目标等级的，按实际达到等级重新核定补助额度；未达到 L2 的，终止资金拨付，并对已预拨启动资金的项目按财政财务管理规定追回。评测验收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评价结

果作为补助资金兑付的必要技术依据。

（二）数智化转型贷款贴息

支持金融机构开发“数智贷”“转型贷”等专属金融产品，力争单户授信额度300万-500万元，推行免抵押、免担保创新模式，推动综合融资成本控制在年化2.5%-3%左右。对获得“数智贷”“转型贷”等数字化转型专属金融产品支持且按期还本付息的企业，按照实际支付利息的1个百分点给予财政贴息，单个企业年度贴息最高不超过10万元。

（三）人工智能创新揭榜挂帅专项

人工智能创新揭榜挂帅专项依托株洲高新区“人工智能+制造”场景培育与开放工作机制，按照“揭榜挂帅、竞争择优”方式组织实施。单个项目原则上按照项目实际发生费用的30%予以补贴。每年对同一企业补贴总额原则上不超过该企业上一年度实际纳税额度。超出市级财政安排额度部分，由株洲高新区统筹承担。

（四）工业智能体应用奖励专项

聚焦工业智能体在生产制造全场景落地应用，支持企业部署质检判废、设备预测性维护、动态排产、工艺参数寻优、供应链需求预测、质量根因分析等工业智能体，推动人工智能、工业智能体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加快实现“感知—分析—决策—执行”闭环。

1.单场景工业智能体应用奖补。企业部署高价值场景工业智能体，稳定运行不少于3个月，并实现降本增效（良率、节拍、

库存、停机时长、能耗等至少 2 项改善），单个工业智能体奖励最高 10 万元。

2.多智能体协同系统奖补。企业建成不少于 3 个工业智能体协同体系（如排产、设备运维、质量、供应链智能体协同），实现跨系统任务调度与自主迭代，且数智化水平达到 L3.5 级及以上的，单家企业奖励最高 20 万元。

（五）算力普惠补贴

算力普惠支持依托公共算力服务平台予以推进。对通过平台购买算力资源、算力服务的企业，按不超过实际结算金额的 30%申领补贴。超出市级财政安排额度部分，由株洲高新区统筹承担。

（六）支持数智化转型公共服务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织开展数字化转型智库咨询、企业数字化诊断、数字化水平等级评测、项目验收评价、揭榜挂帅项目验收、专项审计、人才培训等公共服务。暂未达到奖补等级的企业可通过数字化诊断咨询明确改造路径，夯实梯度培育基础。